



联合国
贸易和发展会议

Distr.
GENERAL

TD/B/COM.2/ISAR/41
21 August 2007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贸易和发展理事会
投资、技术及相关的资金问题委员会
国际会计和报告准则政府间专家工作组
第二十四届会议
2007年10月30日至11月1日，日内瓦
临时议程项目4

关于年度报告中公司责任指标的指导意见

贸发会议秘书处的说明

内容提要

贸发会议秘书处参照国际会计和报告准则政府间专家工作组(专家组)第二十至第二十三届会议和闭会期间临时协商会议的讨论以及对社会和经济报告做法的研究编写了这份指导意见草案。本草案概述了选定的核心社会和经济指标，以及关于编制和报告这些指标的详细的指导意见。

自其第二十届会议以来，专家组认识到，人们要求公司责任报告有更多的相关性和可比性，还认识到，作为公司年度报告中列报信息的一部分，对报告公司责任的问题也应主动提供技术指导。专家组第二十三届会议商定，贸发会议应当进一步推敲和最后完成专家组这一领域的工作，以期为企业主动提供一个技术工具。

此项工作是在专家组促进统一公司报告最佳做法的任务框架内开展的，并依据《圣保罗共识》对贸发会议的呼吁，即：开展分析工作，以促进和增强公司对于东道发展中国家经济和社会发展的积极贡献。

目 录

	<u>页 次</u>
导 言.....	4
一、选定指标概述.....	5
二、选定指标衡量方法述评.....	6
A. 贸易、投资及其联系.....	7
B. 创造就业和劳工做法.....	11
C. 技术和人力资源开发.....	16
D. 卫生和安全.....	20
E. 政府和社区的贡献.....	23
F. 腐败问题.....	24
三、结 论.....	25
 <u>附 件</u>	
一、补充定义.....	26
二、补充参考.....	27
三、2007 年临时协商小组成员.....	29

导 言

1. 贸发十一大《圣保罗共识》认为，贸发会议应当“协助发展中国家，特别是最不发达国家制定和执行建立生产能力和国际竞争力的积极政策，这些政策所基于的原则应是统筹对待投资、公司责任、技术转让和创新、企业发展和商业便利[……]、竞争力、多样化以及出口能力，以便保持高增长和推动可持续发展” (TD/410、第 49 段)。《圣保罗共识》还认为，“公司的责任得到关于可持续发展问题的约翰内斯堡首脑会议的承认。就此在刺激东道国经济发展和支持社会发展和环境发展以及当地企业的竞争力等方面公司行为者可发挥积极的作用。” (TD/410、第 45 段)。成员国说，“贸发会议应对促进和增强公司对东道发展中国家经济和社会发展作出积极贡献开展分析工作。” (TD/410、第 58 段)。

2. 自从第十八届会议以来，专家组作为公司透明度方面重大的新问题之一审议了公司责任报告问题。专家组第二十届会议承认，企业继续提供关于公司责任的更多信息，要求改进社会问题报告的压力正在增加。专家组第二十一届会议开始审查现有指标，以便使公司报告更为相关和可比。专家组为第二十二届会议确定了一套选择标准和指导原则，供在选择报告指标时使用。关于这些选择标准和指导原则，以及公司责任报告用户及其信息需求，可参见 TD/B/COM.2/ISAR/42 号文件。

3. 在专家工作组第二十二和第二十三届会议期间，专家组建议可以制定一种选择指标的衡量方法，以确保报告的一致性。专家组第二十三届会议商定，“贸发会议应进一步推敲并最后敲定选定公司责任指标及其衡量方法的指导意见，以便为企业主动提供一种技术工具” (TD/B/COM.2/ISAR/35)。

4. 该报告是参照《全球报告倡议》指南和《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编写的，目的是提供关于衡量方法的详细工作，以期就采用选定的指标编写报告主动提供指导意见。本报告分为两个主要部分和结论。第一部分以表格形式简要概述了选定指标。第二部分围绕以下要点提供了编制每一选定指标的详细指导意见：

- (a) 背景：指标的选择和相关性；
- (b) 定义：任何需要澄清的具体用语；
- (c) 编制：如何计算有关指标；和
- (d) 列报和披露：报告有关指标的具体说明。

5. 这项工作依据的是秘书处在专家组第二十、二十一、二十二和二十三届会议上编制的早期报告。¹ 特别是，该报告进一步发展了第二十三届会议期间在 TD/B/COM.2/ISAR/34 号文件中首次涉及的衡量方法。2007 年，在闭会期间设立了一个由各国和各组织专家组成的临时协商小组，为编写本文件提供投入(见附件三)。

一、选定指标概述

6. 表 1 概述了在专家组审议这一问题期间选定的指标，包括进一步的改进。

表 1. 选定指标

类 别	指 标
贸易、投资及其联系	1. 总收入 2. 进口额与出口额之比 3. 新增投资总额 4. 当地采购
创造就业和劳工做法	5. 劳动力总量，按就业类别、就业合同和性别分列 6. 雇员工资和福利，按就业类别和性别分列 7. 雇员更替的总数和比率，按性别分列 8. 集体谈判协议所涵盖的雇员百分比
技术和人力资源开发	9. 研究与发展开支 10. 每个雇员年均培训时数，按雇员类别分列 11. 每个雇员年均培训开支，按雇员类别分列
卫生与安全	12. 雇员卫生和安全方面的开支 13. 工伤事故和疾病所致的工作日损失
政府和社区的贡献	14. 对政府的付款 15. 对民间社会的主动贡献
腐败问题	16. 被判违反腐败法或规则的定罪数量以及已经或尚待支付的罚款额

¹ 先前就这一问题为工作组编写的文件包括 TD/B/COM.2/ISAR/20, TD/B/COM.2/ISAR/24, TD/B/COM.2/ISAR/29 和 TD/B/COM.2/ISAR/34。

二、选定指标衡量方法述评

7. 为确保表 1 所列选定指标报告的一致性，在以下部分中为每一指标说明了衡量方法。有关方法包括四个部分：(a) 关于选定指标的背景；(b) 编制和列报指标所用术语的定义；(c) 关于编制的指导意见；和 (d) 关于列报的指导意见。

8. 为更好地反映公司对东道国社会和经济发展的贡献，每一指标的衡量方法旨在用于编制一个企业的国家报告所需的相关数据，而非综合性的全球报告。使用国家数据，而非全球综合数据，也应会改善信息的有用性和可比性：例如，这样可以对同一企业在不同国家的业务采用基准衡量的办法，或在同一国内比较一个企业与其同行所作的贡献。

9. 如先前的文件(TD/B/COM.2/ISAR/29 和 TD/B/COM.2/ISAR/34)所述，选定指标取自一系列现有报告倡议，包括财务报告做法、具体企业做法、政府报告指南和《全球报告倡议》。凡有可能，均适当注意，与其他组织采用相同指标的一样采用相同的方法。请注意，来自《全球报告倡议》² 的指标(包括相关背景、定义、编制和列报)可予修订，以确保与专家组的选择标准和指导原则保持一致。³ 例如，修订了所有《全球报告倡议》指标，以侧重于国家——而非区域或全球——的综合报告。附加了脚注，以突出修订的部分。还有些指标的修订是为了确保与《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相一致。

10. 本指导意见建议采用权责发生制报告，除非国家法律要求采用现金制。凡有可能，定义均以《国际财务报告准则》为基础。建议采用《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的定义，除非国家法律要求采用不同的定义和会计方法；在此种情况下，适用国家会计做法。建议列入一项说明，解释年度报告中所用的定义和会计方法。本文见附件一列有补充的一般定义，涉及多项指标。附件二载有关于具体指标的补充说明。

² 在本文中，凡提到《全球报告倡议》指标均是指《全球报告倡议》指标的 3.0 版，也被称为“G3”指标，于 2006 年推出。

³ 关于选择标准和指导原则的进一步的信息，见 TD/B/COM.2/ISAR/42 号文件。

A. 贸易、投资及其联系

1. 总收入

11. 背景：通过一个企业的总收入，可以概略计算相对于其经营所在经济体而言企业的总体经济相关性。

12. 定义⁴

- (a) 收入系指期内企业正常活动过程中产生的经济利益的总流入量，其条件是这种流入导致股本的增加，不包括与参股者缴款有关的增加。
- (b) 公允价值就是在有知识、有意愿的双方之间进行的一项保持距离交易中一项资产可交换的金额或解决的一项债务的金额。

13. 编制

- (a) 收入应按照已收到或应收到的公允价值来衡量。
- (b) 如果符合下列所有条件，那就应确认销售货物所得的收入⁵
 - (一) 企业已向买方转移货物所有权的重要风险和报酬；
 - (二) 企业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那种程度的在管理方面的继续参与，也没有对所出售的货物保留有效的控制；
 - (三) 对收入的金额可以进行可靠的衡量；
 - (四) 交易产生的经济利益很可能将流入企业；以及
 - (五) 对交易已发生的或即将发生的成本可以可靠地加以衡量。
- (c) 当涉及到提供服务的一项交易的结果可以可靠地进行估算时，对交易所产生收入的确认应参照资产负债表日期交易完成的阶段。当满足以下所有各项条件时，就可以对交易的结果进行可靠的估算：
 - (一) 对收入的金额可进行可靠的衡量；
 - (二) 交易产生的经济利益将很可能流入企业；
 - (三) 对资产负债表日期交易完成的阶段可以进行可靠的衡量；以及
 - (四) 对交易发生的费用以及完成交易的费用可以进行可靠的衡量。

⁴ 这些定义取自《国际会计准则》第 18 号。

⁵ 这些条件取自《国际会计准则》第 18 号。

14. 列报和披露

- (a) 总收入的数字应当对应于公司(审定)财务报表中别处报告的相应数据, 或其内部(审定)管理账户中的相应数据。参照《国际会计准则》第 14 号, 鼓励在分部基础上披露收入。
- (b) 此外, 可以提供附加值的信息。企业的附加值以产出货物和服务收入与买进货物和服务支出之间的差额来衡量。附加值模式可帮助用户对企业用以生产货物和提供服务所用生产要素的规模和构成、企业的宏观经济影响、以及附加值在从企业取得收入的不同利益攸关者之间的分配情况形成意见。

2. 进口额与出口额之比

15. 背景: 企业进口额与出口额之比是企业对其经营所在国国际收支所作贡献的一项指标。这一问题对于必须管理自己“硬通货”储备的发展中国家特别重要。

16. 定义

- (a) 经济领土: 经济领土与政治上所承认的疆界可能不同。一国的经济领土构成一个由政府管辖的地理领土。在这一地理领土内, 人员、商品和资本自由流通。对于海岸国家, 地理领土包括受与大陆相同的财政和金融当局管辖的任何岛屿。
- (b) 企业所在地: 企业指具有一个经济利益中心, 并且驻在某一国家(经济领土), 在那里从事相当大量的商品生产或服务或者在那里拥有土地和建筑, 或符合企业经营所在国界定的当地实体要求。企业必须在该国保持至少一个生产设施(商品和/或服务), 并必须计划无限期地或者在很长时间内经营该设施。
- (c) 出口: 国内生产的货物或服务在国外销售。
- (d) 进口: 从外国供货商购买的货物或服务。
- (e) 离岸价格(船上交货价格): 在指定发运港(装运)船上交货, 费用由卖方承担。买方负责主要运费、货物保险及其他费用和 risk。

(f) 到岸价格(成本、保险和运费): 货物保险和在指定目的港交货(卸货), 费用由卖方承担。买方负责进口清关手续及其他费用和风险。

17. 编制: 为满足普遍接受的财务报告要求而保持的数据可能对计算这一指标有用。

(a) 说明提交报告公司活期、资本和财务账户上全部跨界交易。

(b) 说明这些交易对于提交报告公司来说是出口还是进口。

(c) 使用下述公式来计算提交报告公司对东道国的国际收支(CCBP)的贡献: $CCBP = \Sigma \text{出口} - \Sigma \text{进口}$ 。

(d) 交易是指:

(一) 活期账户: 商品、服务、收入、现金转让;

(二) 资本和财务账户:

a. 资本转让; 非生产、非财务资产的买卖;

b. 财政资产和债务。

18. 列报和披露: 在披露中, 应当分列进口和出口的数据。应酌情解释转让定价的使用情况, 特别是价格是由哪些因素确定的。还应当解释企业对有关国家国际收支贡献的任何逐年的重大变化。企业可提供有关对进口和/或出口贡献最大的商品和/或服务类别的补充信息。

3. 新投资总额

19. 背景: 企业新的投资可以产生积极的经济和社会影响。在新投资投向建筑、机械、设备和有形资产时尤其如此, 因为这些投资可以带动接受投资的发展中国家生产能力的发展和减少贫困。

20. 定义

(a) 投资可被视为:

(一) 报告企业对同一国家另一实体所做的直接投资; 和

(二) 报告企业为创造新的生产能力或开发新的技术等所做的投资(例如, 购买新的设施、新的生产技术等)。

(b) 由报告企业有关方面(例如一个母公司)对报告企业国家的外国直接投资应当报告为报告企业的新投资。

(c) 投资不包括现有设备或设施的持续运营费用。不包括培训或卫生和安全费用，这些费用已在本指导意见其他指标之下述及。投资不包括为短期现金管理目的持有的金融手段。

(d) 金融手段指引起一个实体财务资产和财务责任的任何合同。

21. 编制：按上文定义的详细叙述，关于报告实体新投资的数据说明新的投资，并根据发票计算定义中所述新投资的总额。

22. 列报和披露：应列报关于新投资的数字，按上文定义(a)和(b)详细叙述的不同投资类别分列。应当解释任何逐年重大变化的原因。此外，可提供关于所做最重大投资的预计摊还期。

4. 当地采购

23. 背景：建立供货商与国内公司的联系是增加当地附加值和创造就业的一个重要渠道。当地采购费用是一家企业与当地经济联系的一项一般指标。

24. 定义：在下列情况下，采购定义为“当地”⁶

(a) 涉及“当地产品”，即那些在与报告企业相同的国家生产的产品，或符合该国政府界定的当地含量要求的产品；或

(b) 涉及“当地服务”，即那些在与报告企业相同的国家成立的企业提供的服务，或符合该国政府界定的当地实体要求的服务。

25. 编制

(a) 确定列入报告期的当地采购物品。

(b) 计算报告期当地采购的费用(如权责发生制会计)。

26. 列报和披露

(a) 当地采购总额列为一个绝对数字，并列出生占总采购额的百分比。

(b) 列报中可列入补充信息，如从其采购商品和服务的当地企业数目、有关商品和服务的性质、或商品或服务的任何主要供货商的身份。可提供报告期所做主要承诺的进一步的信息。

⁶ 此处提到“当地含量要求”和“当地实体要求”指的是根据世界贸易组织规则为确定当地含量和当地实体所用的术语。

B. 创造就业和劳工做法

1. 劳动力总量，按就业类别、就业合同和性别分列⁷

27 背景：创造就业是一个企业能够对其经营所在国作出的最重大的积极经济和社会贡献之一。企业在消除歧视方面的努力也是对其经营所在国的一个积极的社会贡献。企业减少歧视的程度也可被视为衡量管理部门以素质雇佣和留用雇员能力的标准，雇佣和留用最佳人才将使企业受益。鉴于选择指标的指导原则，特别是普遍性原则，选定指标包括按性别分列的指标。

28. 定义：

(a) 雇佣类型：

- (一) 全职雇佣：一个“全职雇员”是根据关于工作时间的国内立法、集体谈判协定和实践而界定的。该定义通常以每年雇佣的月份数和每周的小时数表述。
- (二) 兼职雇佣：一个“兼职雇员”每周工作的小时数和每年工作的月份数少于以上定义的“全职”雇员。
- (三) 受监督的合同工，一个直接为提交报告组织提供服务但与另一组织有正式雇佣合同的人。

(b) 雇佣合同：

- (一) 国家法或实践所承认的合同，可以为书面、口头或非明示的形式（即具有就业的所有特征，但没有书面或有证人的口头合同）。
- (二) 无限期或永久合同是一项与雇员订立的不确定期限的全职或兼职工作永久雇佣合同。
- (三) 定期或临时合同是在确定时期終了、或在附有估计时间的具体任务完成之时结束的上文界定的一项雇佣合同。临时雇佣合同具有有限的时期，通过具体事件——包括项目或工作阶段结束、被替代人员返回等——而结束。

⁷ 这一指标基于 GRI 的 LA1 指标，做了修订，包括按性别分列的补充信息。

29. 编制

- (a) 说明在报告期末为报告实体工作的职工总数(雇员和受监督的工人)。外包活动不列入这一编制。供应链工人不列入这一指标。
- (b) 根据上文所述定义,说明雇员合同类别及全职和兼职身份。
- (c) 计算相当于全职雇员的人数。这是以全职雇员身份反映的雇员人数,如两名 50%工作的雇员相当于一名全职雇员。

30. 列报和披露

- (a) 应当列报下列数字:
 - (一) 按雇员和受监督工人分列的劳动力总数;
 - (二) 按雇佣合同(永久或临时)类别分列的雇员总数;
 - (三) 按雇佣类别(全职或兼职)分列的雇员总数;
 - (四) 按性别分列的以上第一、二和三项; 和
 - (五) 按性别分列的相当于全职雇员的人数。
- (b) 可报告的补充信息:
 - (一) 根据报告企业所在国家的情况,公司还可能愿意提供有关歧视问题的补充信息,包括关于少数人或历史上处境不利群体的信息。此外,企业可以选择报告有关其工人年龄的信息,在这种情况下,建议按下列年龄组分列雇员总数: <30; 30-50; >50。
 - (二) 如果有关组织工作的实质性部分由法律上承认为自谋职业者的工人从事、或由除雇员或受监督的工人以外的个人从事,建议列入这一信息。
 - (三) 有的时候,报告期的平均雇员人数可能提供更深入的信息。在这种情况下,建议列入每季度平均人数概况。
 - (四) 关于季节或临时合同工人、机构工人和自谋职业工人的信息,可在表格的解释性说明中列报。机构工人由临时机构向有关公司提供,通常被认列为提供机构的雇员,或该机构和用工公司的联合雇员。自谋职业工人被承认为与有关公司合法商业关系中的当事方。应酌情说明雇员人数的任何重大季节性变化(例如在旅游业和农业)。

(五) 可解释报告的指标与先前报告期有关指标之间的任何重大变化的原因。

2. 雇员工资和福利，按雇员类别和性别分列

31. 背景：一个企业能够对其经营所在社区作出的另一个重大积极经济贡献是通过向雇员发放工资和其它福利实现的。一个企业的工薪总额，通过乘数效应而支持雇员所在社区的经济活动和经济发展。这项指标应当反映雇员劳动力的总费用。

32. 定义：雇员福利：⁸

- (a) 雇员福利是指企业为获得雇员提供的服务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
- (b) 短期雇员福利是指雇员提供相关服务时期结束后 12 个月内应当全部支付的福利(除辞退福利之外)。
- (c) 离职后福利是指在就业结束后应付的福利(除辞退福利之外)。
- (d) 辞退福利是指由于以下情况而应付的雇员福利：
 - (一) 企业决定在正常退休日期之前终止雇员的就业、或
 - (二) 雇员决定自愿接受裁减以换取这些福利。
- (e) 雇员福利的实例包括：
 - (一) 短期雇员福利，如工资、薪金和社会保险缴款、带薪年假和带薪病假、利润分享和奖金(如果应在服务期结束后 12 个月内支付)，和提供给在职雇员的非货币福利(如医疗照顾、住房、汽车和免费或补贴的货物或服务)；
 - (二) 离职后福利，如养老金、其他退休福利、离职后人寿险和离职后医疗照顾；和
 - (三) 其他长期雇员福利，包括长期休假或学者度假，或其他长期服务福利，长期服务伤残福利；不应在有关时期结束后 12 个月内全额支付的有：利润分享、奖金和递延赔偿金。

⁸ 定义和实例取自《国际会计准则第 19 号》。

33. 编制

- (a) 说明向雇员提供的福利类别。
- (b) 说明在公司(审定)财务报表、或其他内部(审定)管理账户中其他地方所报向雇员支付的福利的费用。

34. 列报和披露

- (a) 应列报关于福利总额的数据，分列为：
 - (一) 薪金名册和其他类别福利；
 - (二) 国际劳工组织(劳工组织)国际职业分类标准所界定的主要雇员类别；
 - (三) 雇佣合同类别(全职/兼职/其他)；和
 - (四) 性别。
- (b) 可提供关于给予有关组织全职雇员的福利类别的补充信息(如保险、住房、教育、养老金等)。
- (c) 应解释报告的指标与先前报告期有关指标之间任何重大变化的原因。

3. 雇员更替的总数和比率，按性别分列⁹

35. 背景：劳工更替率可以反映雇员的职业保障程度和一个企业的雇佣做法。重要的问题应当首先反映在一个企业的更替统计数据上，这数据应当该企业所在行业甚至其他行业的同行业平均数及最佳做法进行对比。

36. 定义：更替：(出于个人自由意愿所为)自愿离开组织或由于解雇、退休或在职身亡的雇员人数。

37. 编制

- (a) 说明在报告期间离职的雇员总数。
- (b) 说明离开的原因(如个人辞职、退休、死亡、改组等)。
- (c) 计算在报告期间离职雇员的绝对人数和比率。比率应当以报告期末的雇员总数来计算。

⁹ 这项指标基于《全球报告倡议》指标 LA2, 修订包括侧重于按性别分列和离开的原因。

38. 列报和披露

(a) 应列报下列数字：

(一) 雇员更替总数；

(二) 按离开原因分列的雇员更替总数；和

(三) 按性别分列的雇员更替总数。

(b) 可提供关于缩减和开除或例外水平雇员更替原因的额外信息。企业还可选择报告按下列年龄组分列的雇员更替总数：<30；30-50；>50。

4. 集体谈判协议所涵盖雇员的百分比¹⁰

39. 背景：工人加入或成立自己的组织并就其工作条件与雇主开展集体谈判的权利得到国际承认。雇员是否实际行使这些权利，不同地点、行业和企业有不同的具体情况。集体谈判被承认为一种有效的私人手段，增加商业活动的积极社会影响。集体谈判是有益于发展的一种重要的治理形式。对于设法评估管理方与工人之间关系的利益相关方而言，了解集体谈判协议覆盖的雇员人数是有帮助的。

40. 定义：本指标所指的是提交报告企业本身或其作为成员的雇主组织所签订的集体谈判协议。这些协议可以是部门、国家、区域组织或工作地点一级的。

41. 编制

(a) 使用上述指标 1 的数据(劳动力总数)作为计算本指标百分比的基础。

(b) 说明集体谈判协议涵盖雇员的人数。

(c) 说明涵盖的雇员综合人数占雇员总数的百分比。

42. 列报和披露：应解释报告的指标与先前报告期有关指标之间任何重大变化的原因。

¹⁰ 这项指标基于《全球报告倡议》指标 LA4。

C. 技术和人力资源开发

1. 研究与发展开支

43. 背景：加工和产品技术常常是一个企业竞争优势背后的驱动力，此种技术也被承认为接受国经济发展的一个关键成分。

44. 定义¹¹

(a) 研究：

(一) 基础研究：系统研究，旨在获得有关现象和可观测事实各个基本方面更充分的知识和理解，不考虑在有关加工或产品方面的具体应用；

(二) 应用研究：系统研究，旨在获得必要的知识和理解，以确定为达到公认和具体的需求而应采取的方法；

(b) 发展：系统应用有关知识或理解，旨在产生有用的材料、装置、系统或方法，包括设计、发展和改进样机和新的工艺，以满足具体的要求。

45. 编制

(a) 研究或发展费用：

(一) 单独或在企业并购中获得的与正在进行的研究或发展项目有关、确认为无形资产的费用；和

(二) 在取得该项目之后发生，应按照国家会计准则第 38 号第 54 至 62 段列报。

(b) 评估一项内部产生的无形资产是否符合确认标准，一个实体将有关资产的产生分为研究阶段和发展阶段。

(c) 从研究(或从一内部项目的研究阶段)产生的任何无形资产都不应该确认。研究(或一内部项目研究阶段的)开支应在发生时确认为支出。

¹¹ 定义取自美国国家科学基金会(www.nsf.gov)。

- (d) 在而且只在一实体能够展示下列因素的情形下，从开发(或一内部项目的开发阶段)产生的一无形资产才应予以认列：
- (一) 完成无形资产以供使用或出售的技术可行性；
 - (二) 企业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且有使用或出售该项资产的意向；
 - (三) 企业使用或出售该项无形资产的能力；
 - (四) 无形资产如何产生未来经济利益。除其他外，企业应展示无形资产的产出或无形资产本身确实有其市场，如供在内部使用，则应展示该无形资产的效用；
 - (五) 有充足的技术、资金和其他资源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使用或出售；
 - (六) 以可靠方式衡量无形资产开发期间的开支的能力。

46. 列报和披露

- (a) 报告实体研发总支出应按上文定义和编制公式列报。
- (b) 应披露开发产生的无形资产。
- (c) 列报中可包括补充信息，如解释报告企业的主要研发项目，预期成果和预期项目时间框架。还可提供逐年支出重大差异的进一步详情。

2. 每个雇员年均培训时数，按雇员类别分列¹²

47. 背景：公司对当地社区创新能力做出最佳贡献的方式之一是帮助雇员发展技能。对当地雇员开展培训可以加强他们的就业地位。从经济角度来看，培训雇员反映出管理方对于人力资源投资的自觉努力。此外，开发雇员的知识或“专有知识”是更广泛地发展技术和生产能力的一个关键要素，从而促进企业发展。可以两种方式衡量雇员培训：每一雇员的平均培训时间和每一雇员的培训开支(见下文指标 11)。

¹² 这项指控基于《全球报告倡议》指标 LA10，修订包括采用国际劳工组织“国际职业分类标准”界定雇员类别。

48. 定 义

- (a) 培训：所有类型的职业培训和指导，提交报告组织为其雇员提供的带薪教育休假、提交报告组织全部和部分承担费用的外部培训和教育、以及诸如健康和安安全全这类具体问题的培训。这不包括上级人员的现场指导。
- (b) 雇员类别：国际劳工组织“国际职业分类标准”指南所界定的主要雇员类别。

49. 编 制

- (a) 说明在报告年结束时全组织每一主要雇员种类的雇员人数。有关组织应当使用国际劳工组织“国际职业分类标准”指南中所规定的雇员“主要类别”。
- (b) 说明每一主要雇员种类中人员培训的总时数。
- (c) 使用下列公式说明按雇员种类分列每年每一雇员受训的小时数：

$$\text{每年每个雇员受训的平均时数} = \frac{\text{每年每类雇员总时数}}{\text{每类雇员总人数}}$$

50 列报和披露：应解释报告的指标与先前报告期有关指标之间任何重大变化的原因。可考虑区分侧重于个人发展的一般性培训和关于知识发展的具体培训，如领导能力、信息技术技能、人际交流技巧、语言、团队精神、知识、个人成长等。此外，还可考虑在披露中提到雇员在培训前后自己投入的时间。还可酌情披露关于在职培训的信息。

3. 每个雇员年均培训开支，按雇员类别分列

51. 背景：雇员培训开支是反映企业对人力资源开发作出积极贡献的另一项指标。

52. 定 义

外部和内部职业培训课程费用：

- (a) 收费和付费(对职业培训提供者和外部提供者)。这是指为外部课程或外部培训者和指导者(包括那些提供内部课程的)所支付的费用总额。

它也包括向外部专家、评估者或与课程有关的考试者所付的费用。由雇主为雇员在其自己时间内上的课程所付的费用包括在内。学徒和实习生所上培训课程的费用排除在外。在可能情况下，排除了开放和函授课程学习资料的费用。

- (b) 旅行和生活补贴。这是指实际支付的用于报销雇员参加专业培训课程的旅行和生活补贴费用。它也包括为花在上课而往返时间上的任何费用。
- (c) 管理和提供职业培训课程的专职内部培训者的劳务费。
- (d) 参与管理和提供专业培训课程的非专职内部培训者的劳务费。参与设计、管理、实施或支持职业培训课程的职员包括：
 - (一) 内部培训人员和培训部门的职员；
 - (二) 与培训政策有关的主管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
 - (三) 教师和培训管理人员或官员；
 - (四) 支持这些活动的秘书/行政和其他人员；
 - (五) 不包括任何专职处理学徒培训任务的人员和任何并非企业正式劳力成员者。对于处理课程有关活动的专职职员，援引的数字应当是所有这些被提及者的年劳动总成本。对于有关课程活动的兼职职员，则应当是反映他们花在有关课程活动时间的那一部分劳动成本。
- (e) 房舍费用。这些费用包括：
 - (一) 开办培训中心或任何其它用于职业培训课程房舍的费用(不包括职员劳力成本)；
 - (二) 专门用于职业培训课程的设备或材料；和
 - (三) 如果培训中心和其它房产或设备只是部分用于职业培训课程(例如，如果也用于培训学徒)，则应当包括其总费用中的一部分，相当于其用于职业培训课程的那部分时间。
- (f) 对集体供资安排的贡献，
- (g) 职业培训课程的收益。来自集体基金的收益，即职业培训课程的奖学金和来自下列职业培训课程收入的资源，如：来自区域/部门基金的

收益，来自国家基金的收益，政府补助，政府对开支的退款，支出的减税，来自非政府方面的外部财政援助——比如私人基金会，以及向外部团体和个人提供职业培训课程所得收益。

53. 编制

- (a) 说明来自于企业所知来源中的(账目、数据档案、会议纪要等)培训费用。
- (b) 说明在缺乏数据情况下的培训费用估计数。
- (c) 使用下述公式计算开支，按报告年底时全组织业务每一主要雇员类别分列。有关组织应当使用国际劳工组织“国际职业分类标准”指南中所规定的雇员“主要类别”。

雇员培训开支 = 直接培训费用 + 非直接培训费用

(d) 直接费用：

(52.a)至(52.f)中所指的 Σ 费用－(52.g)中所指的收入、赠款、减免和其他支出款 Σ 数值。

54. 列报和披露：应解释报告的指标与先前报告期有关指标之间任何重大变化的原因。应当指出，这一指标可能因为少数雇员提供的昂贵的培训课程费用而遭到扭曲。可提供有关培训类别的补充信息，如侧重于个人发展的一般培训和侧重于知识发展的专门培训。还可额外提到雇员自己的时间投入，提到在职培训。

D. 卫生和安全

1. 雇员卫生和安全方面的开支

55. 背景：雇员卫生和安全是企业所面临的最重要公司责任之一。对于在法规薄弱环境内从事本身具有危险性行业经营活动的公司而言，这一点尤其重要。工伤事故会降低员工的生产力，破坏人力资本发展，分散管理方的注意力，有可能是管理质量低下和缺乏适当内部管理体制的征候。

56. 定义：雇员安全：职业安全、职业卫生和工作环境涉及下列领域(国际劳工组织 R164, II, 3)：(a) 工作场所的设计、选址、结构特点、设置、维修、修理和改建、及其出入路径；(b) 工作场所的采光、通风、秩序和清洁；(c) 工作场所的

温度、湿度和空气流通；(d) 有可能引起危险的机器和设备的设计、制造、使用、维修、测试和检测及其适当的批准和转移；(e) 防止由于工作条件造成的有害的身心压力；(f) 手工或机械搬运、堆积和储存物品和材料；(g) 电的使用；(h) 危险物质和媒介的制造、包装、标识、运输、储存和使用，其废物和剩余物的处置，以及适当情况下以其它无危险或有较低危险物质或媒体的取代；(i) 放射性防护；(j) 对噪音和振动引起的职业危险的预防、控制和保护；(k) 工作场所中对空气和其它周围环境因素的控制；(l) 预防和控制由于高、低气压造成的危险；(m) 预防火灾和爆炸以及在火灾和爆炸情况下应采取的措施；(n) 个人防护装备和防护服的设计、制造、提供、使用、保养和测试；(o) 卫生设施、洗涤设施、更衣和存衣设施、饮用水提供以及任何其它与职业安全和卫生有关的福利设施；(p) 紧急救助医疗；(q) 制订应急计划；和 (r) 对工人健康情况的监督。

57. 编制

- (a) 说明公司有关职业安全和卫生的保险项目(若存在此种项目)上的开支。不在这一数字中列入雇员卫生保险方案开支，因为这种开支应列入雇员福利(指标 6)。要区分营运开支和投资。
- (b) 说明公司在公司直接资助的——通过自身保险或者在营运公司自营的卫生保健设施中的——卫生保健活动上的开支。
- (c) 说明公司在与职业安全和卫生有关的工作环境问题上的开支(见以下定义的“雇员安全”)。
- (d) 将 53 段(a)到(c)的数额相加，计算出雇员卫生和安全方面的公司总开支。(说明：这一数字中不应当列入培训费用)。

58. 列报和披露：披露中不应列入上文第 53 段编制项目(a)、(b)、和(c)以及整个项目(d)的详情。

2. 工伤事故和疾病所致的工作日损失 ¹³

59. 背景：工伤事故和疾病所致的工作日损失可以反映企业在多大程度上对创造一种卫生、安全和生产性的工作环境作出了贡献。

¹³ 这项指标基于《全球报告倡议》指标 LA7，修订包括突出损失日率和死亡统计数据。

60. 定 义

- (a) 工伤：工作引起的或工作过程中发生的致命或非致命伤害。
- (b) 职业病：因工作环境或活动引起的疾病(比如压力或经常接触有害化学品)、或来自与工作有关的伤害。
- (c) 死亡：目前报告期内因工伤或在报告组织雇用期间遭受或感染的疾病引起的工人的死亡。
- (d) 损失日：一个或多个工人因工作事故或疾病不能够从事正常工作(并因此而“损失”)的工作时间(“日”)。
- (e) 损失日率：受影响工人不能工作的时间所反映的工作事故和疾病的影响。其表述是损失日总数与报告期间劳动力正常工作的总时数之比。

61. 编 制

- (a) 本指标应根据以下分列提供：
 - (一) 总劳动力(即雇员总数加上受监督的承包工人)；和
 - (二) 提交报告组织为之承担工作场所一般安全责任的独立承包商。
- (b) 关于“损失日”的数据应当基于“损失日”发生地国的国家法中的定义。计算“损失日”时应当注意到：(一)“日”是意味着“日历日”还是“正常的工作日”，以及(二)“损失日”从哪一点上开始计算(比如，事故后的第二天或第三天)。
- (c) 按以下公式计算列报损失日率：

$$\text{每 100 名雇员损失日率} = \frac{\text{损失日天数}}{\text{工作时数}} \times 200,000$$

说明：200,000 这个系数来自 100 名雇员 50 个工作周，每周 40 个小时。采用这个系数，得到的比率与就业人数有关，与时数无关。

62. 列报和披露

- (a) 列报编制损失日率所用的数据。按劳动力总数和独立承包商分列的数据可在一个表格上列报。
- (b) 应解释报告的指标与先前报告期有关指标之间任何重大变化的原因。
- (c) 报告期内的死亡，用绝对数字而不使用比率报告。

E. 政府和社区的贡献

1. 对政府的付款

63. 背景：企业以税收、特许费和对政府的其它付费形式为政府财政做出重大经济贡献。这对于那些没有大批受薪雇员或牢固商业联系、以及对经济发展的主要贡献是以交税和对政府的其他付款为形式的行业，特别重要。

64. 定义

- (a) 本期税款系指对某一期应税利润(税损)应缴纳的(可收回的)所得税金额。¹⁴
- (b) 对政府的付款不包括获取政府资产(如购买原为国家拥有的企业)。

65. 编制

- (a) 国家和当地级别的所有公司税和相关税务罚款费用。其中应包括公司税、所得税、财产税、消费税、增值税、地方税和其他税费，但不包括递延税。
- (b) 所有特许费、执照费和其他对政府的付款。
- (c) 所列所有付费应当以支付的现金为基础。
- (d) 这一数字中不应当包括与税务付款无关的(如环境污染)罚款和不履约罚金。
- (e) 这一数字中不应当包括就政府资产所做的任何付款，如获取国家拥有的企业、政府土地等。

66. 列报和披露

- (a) 列报与报告年度有关的总额，应区分对政府的已付款和应付款。
- (b) 列报有关信息，同时分列主要付款类别(如所得税、关税、特许费等)。

¹⁴ 本期税款不限于所得税，还指消费税、增值税、地方说及其他税费。

2. 对民间社会的主动贡献

67. 许多企业通过主动捐钱捐物和提供服务支持其经营所在社区。这些直接贡献能够成为对学校和医院这类当地基础设施发展的重大积极贡献、以及在发生自然灾害时的紧急救助。本指标反映企业对社区的主动贡献。

68. 定义：主动贡献是对公司外更广大范围社区受惠方提供的慈善性捐款和投资。这包括对慈善机构、非政府组织和(与公司的商业研究和开发无关的)研究机构、支持社区基础设施的基金(如教育、医疗和/或娱乐设施)以及(包括艺术和教育活动的)社会项目直接费用的贡献。数额应当记载报告期间的实际开支，而不是承诺数额。

69. 编制

- (a) 主动贡献在支付时认列为支出，不就纳税目扣减。
- (b) 对于基础设施投资，总投资的计算应当包括资本费用加上辅助费用、相关或附带的商品和劳动力成本。对于支持现有设施和方案(如，一个组织资助一个公共设施的日常经营)，所报告的投资应当包括经营费用。
- (c) 基础设施投资不包括法律和商业活动。不应当包括任何首先以主要商业需求所驱动的基础设施投资(如修建一条通向矿区和工厂的路)、或为了便利组织的商业经营所进行的投资。计算投资可以包括在提交报告组织主要商业活动之外所建设的基础设施，比如学校或为雇员及其家庭开设的医院。

70. 列报和披露：应列报报告期的总额，同时分项列报各项主要贡献或贡献类别(如教育、卫生和艺术)。

F. 腐败

被判违反腐败法或规则的定罪次数和已付/应付的罚款额

71. 背景：腐败是国际上公认的经济发展障碍和国际贸易和投资的障碍。公司可以确保不参与腐败，为遵守反腐败法和国际规范而做出积极贡献。这方面的一个基本衡量指标是公司由于腐败做法而发生的违法次数。这一指标可以向利益相关方提供关于法律责任和需要注意的企业内部管理方面的有用信息。

72. 定义

- (a) 背景：腐败：经济合作与发展组织(经合组织)将腐败定义为“为私人的经济或其它利益而主动或被动地滥用(任命或选举的)公职权力”。
- (b) 贿赂：为获得或保持商业或其它不当特权，比如与规定的许可证、税收、关税和司法及立法程序等有关的特权，向或由(a) 一个国家、当地或国际一级的公共官员；(b) 政党、政党官员或候选人；(c) 或一个主管人员、官员、雇员或私人企业的代理人等主动提议、承诺、给予或接受任何不当的金钱或其它利益。
- (c) 敲诈或诱惑：无论是否伴有对拒绝作出威胁的贿赂要求，在这些规则中适用的“贿赂”含义中应包括敲诈。

73. 编 制

- (a) 提供全部的违反腐败法或规则的定罪案。
- (b) 说明已付/应付的罚款额。

74. 列报和披露

- (a) 定罪案总数应当与已付或应付罚款额一同列报。
- (b) 额外的信息应当按单项罚金或罚款项目分列，同时列示违反的特定法规或法律。
- (c) 企业还可提供因应腐败事件而采取的任何行动的信息，如为防止这类事件新制定的或修订的企业政策。

三、结 论

75. 根据专家组第二十三届会议商定的结论，贸发会议秘书处为专家组第二十四届会议提供了关于衡量方法的这一详细文件，以确定专家组在这一领域关于主动披露信息的指导意见。专家组可选择建议分发本文件，并结合 TD/B/COM2/ISAR/42 的内容，将其作为一个改进年度报告中公司责任报告的可比性和相关性的自愿技术工具。这样一个技术工具也可被企业用来改进其公司报告，被其他从事公司责任报告工作的组织用来进一步通报其工作情况，并用作关于这一领域公司披露情况研究的一个基准。

Annex I

Additional definitions

Except where noted, the following definitions are taken from the IFRS glossary of terms produced by the International Accounting Standards Board.

Accrual basis: The effects of transactions and other events are recognized when they occur (and not as cash or its equivalent is received or paid) and they are recorded in the accounting records and reported in the financial statements of the periods to which they relate.

Cost: The amount of cash or cash equivalents paid or the fair value of the other consideration given to acquire an asset at the time of its acquisition or construction or, when applicable, the amount attributed to that asset when initially recognized in accordance with the specific requirements of other IFRSs.

Expenditures: ¹⁵ A decrease in an asset (usually cash) or an increase in a liability (often accounts payable) associated with the incurrence of a cost. The expenditures in an accounting period equal the cost of all the goods and services acquired in that period.

Expenses: Decreases in economic benefits during the accounting period in the form of outflows or depletions of assets or incurrences of liabilities that result in decreases in equity, other than those relating to distributions to equity participants.

Revenue: The gross inflow of economic benefits during the period arising in the course of the ordinary activities of an entity when those inflows result in increases in equity, other than increases relating to contributions from equity participants.

¹⁵ The term “expenditures” is not defined by the IASB. This definition is taken from Anthony, Reece and Hertenstein (1995) *Accounting Text and Cases*, ninth edition.

Annex II

Additional references

References by indicator

1. Total revenues: Applicable accounting standards, such as International Financial Reporting Standards (IFRS) 18 and IFRS 7 on revenues and fair value, respectively, could be consulted.
2. Value of imports vs. exports: Balance of payments manual of the International Monetary Fund; European Balance of Payments/International Investment Position Statistical Methods.
5. Total workforce : ILO International Classification of Status in Employment; ILO Key Indicators of the Labour Market; ILO Laborstat Internet Indicators. Number of female employees: The OECD Guidelines for Multinational Enterprises, Chapter IV Employment and Industrial Relations, Article d); ILO C111 Discrimination (Employment and Occupation) Convention (1958), Article 1.
6. Employee wages and benefits: Applicable accounting standards, such as IAS 19 on Employee Benefits, could be consulted. Ratio of male to female wages and benefits: The OECD Guidelines for Multinational Enterprises, Chapter IV Employment and Industrial Relations, Article d); ILO C111 Discrimination (Employment and Occupation) Convention (1958), Article 1.
7. Percentage of employees represented by independent trade union organizations or covered by collective bargaining agreements : ILO Convention 87, "Freedom of Association and Protection of the Right to Organize", 1948; ILO Convention 98, "Right to Organize and Collective Bargaining", 1949; ILO Convention 135, "Workers' Representatives Convention", 1971 ; ILO Convention 154, "Collective Bargaining Convention", 1981; and Recommendations 91, "Collective Agreements Recommendation" 1951, and 163, "Collective Bargaining Recommendation", 1981; ILO Declaration on Fundamental Principles and Rights at Work, 86th Session, 1998, Article 2 (a); OECD Guidelines for Multinational Enterprises, Section IV, Paragraph 2 (a).
8. Research or development expenditure and tangible assets: IAS 38.
9. Average hours of training per year per employee broken down by employee category: ILO International Standard Classification of Occupations (ISCO-88); ILO Convention 142, "Human Resources Development Convention", 1975 ; ILO Convention 140, "Paid Educational Leave Convention", 1974 ; ILO Convention 155, "Occupational Safety and Health Convention", 1981; OECD Guidelines for Multinational Enterprises, Revision 2000, Articles II, 4 & IV, 2 (c), 3 and 5; ILO R117, "Vocational Training Recommendation", 1962.
10. Expenditure on employee training per year per employee broken down by employee category : ILO International Standard Classification of Occupations (ISCO-88) ; ILO Convention 142, "Human Resources Development Convention" , 1975 ; ILO Convention 140, "Paid Educational Leave Convention" , 1974 ; ILO Convention 155, "Occupational Safety and Health Convention", 1981; OECD Guidelines

for Multinational Enterprises, Revision 2000, Articles II, 4 & IV, 2 (c), 3 and 5; ILO R117, "Vocational Training Recommendation", 1962; European Commission, European social statistics Continuing vocational training survey (CVTS2).

11. Cost of employee health and safety: OECD publication "A system of health accounts"; ILO C155 Occupational Safety and Health Convention, 1981; ILO P155 Protocol of 2002 to the Occupational Safety and Health Convention, 1981; ILO R164 Occupational Safety and Health Recommendation, 1981; International classification for health accounts (ICHA); World Health Organisation "Guide to producing national health accounts", Annex B.

12. Work days lost due to occupational accidents, injuries and illness: ILO Convention 155, "Occupational Health and Safety Convention" and Protocol 155, 1981; ILO Code of Practice on Recording and Notification of Occupational Accidents and Diseases, 1995.

13. Payments to Government: Applicable accounting standards, such as IAS 12 on Income Taxes; IAS 7 on Cash Flow statements; and IAS 19 on Employee Benefits, could be consulted.

14. Number of convictions for violations of corruption-related laws or regulations and amount of fines paid/payable: OECD Convention of Combating Bribery of Foreign Public Officials; OECD Recommendation on Combating Bribery in International Business Transactions; OECD Recommendation on the Tax Deductibility of Bribes to Foreign Public Officials; International Criminal Court (ICC) Report on Extortion and Bribery in Business Transactions; ICC Commission on Anti-Corruption "Fighting Corruption: A Corporate Practices Manual"; United Nations Convention against Corruption.

Annex III

Members of the 2007 ad hoc consultative group¹⁶

Chairperson of the 2007 ad hoc consultative group:

Ms. Nancy Kamp–Roelands - Ernst & Young, Netherlands

Members of the 2007 ad hoc consultative group:

Mr. Sean Ansett – Independent Consultant, Spain
Ms. Geneviève Besse – European Commission, Belgium
Ms. Jesse Dillard – Portland State University, Oregon, United States
Mr. Damir Dragičević – Global Reporting Initiative, Netherlands
Mr. Burkhard Feldman – Ciba Specialty Chemicals, Switzerland
Mr. Stephen Gardner – Baylor University, Texas, United States
Mr. Stephen Hine – Ethical Investment Research Services, United Kingdom
Mr. Dwight Justice – International Trade Union Confederation, Belgium
Mr. Douglas Kativu – African Institute of Corporate Citizenship, South Africa
Mr. Michael Kelly – KPMG, United Kingdom
Mr. Robert Langford – Independent Consultant, United Kingdom
Ms. Barbara Leon – International Organization of Employers, Switzerland
Ms. Marcelle Colares Oliveira – University of Fortaleza, Brazil
Mr. David Pritchett – PricewaterhouseCoopers, United Kingdom
Ms. Emily Sims – International Labour Organization, Switzerland
Ms. Aracéli Cristina de Sousa Ferreira – Universidade Federal do Rio de Janeiro, Brazil
Mr. Peter Utting – United Nations Research Institute for Social Development, Switzerland
Mr. Mark Vesser – Ernst & Young, Switzerland

-- -- -- -- --

¹⁶ The views contained in this document do not necessarily reflect those of the organizations with which the members of the ad hoc consultative group are affiliated.